

002
894
208

初中學生文庫
國語羅馬字

編者 蔣鏡英



中華書局編印

Gwoyeu Romatzy

國語羅馬字

目 次

一	G. R. 的最初	一
二	G. R. 的運動	二
三	G. R. 的提案	四
四	G. R. 的議定	七
五	G. R. 首次公布	八
六	G. R. 二次公布	一一
七	G. R. 字母名稱	一三
八	G. R. 的聲母表	一四
九	G. R. 的韻母表	一五
一〇	G. R. 的聲調拼法	一七
一一	G. R. 韻母四聲表	二四
一二	G. R. 的捲舌諸韻	三〇
一三	G. R. 中的 V 和 X	三三
一四	G. R. 的地名舉例	三四

一五	G. R. 的人名舉例·····	三六
一六	G. R. 的書名舉例·····	三八
一七	G. R. 的新詩舉例·····	三九
一八	G. R. 的譯作舉例·····	四一
一九	G. R. 的經驗之談·····	四二
二〇	G. R. 的一首歌兒·····	五一

Gwoyeu Romatzy

國語羅馬字

一 G. R. 的最初

G. R. 就是 Gwoyeu Romatzyh (國語羅馬字) 的縮寫。國語羅馬字的起始，說遠些，還在十七世紀之初。如明神宗萬歷年間利瑪竇 (Matteo Ricci) 所寫的，書名太西字母。到明熹宗天啓年間，金尼閣 (Nicolas Trigault) 又編著西儒耳目通一書，他所定的拼音法式，大致是和利瑪竇相同的。直到清初，西洋教士用羅馬字拼漢字音的書，還是很多。

在清季海禁開放以後，西洋教士到我國內地來的，漸漸的多了。他們用羅馬字拼成了漢語方言聖經，印行於東南一帶。他們爲了要便利民衆，是把羅馬字直拼語音的，這比先前可進了一步了。

至於仍將漢字用羅馬字注音，規定拼音

法式而傳播最廣的，當首推清道光咸豐間駐華的英國公使威妥瑪 (T. F. Wade)，有一本語言自邇集，就是他著的。後來蓋爾 (H. A. Giles) 的華英大字典，把好幾萬漢字都注明官話和方音，也很偉大。

二 G. R. 的運動

說到近二三十年來，這種運動的情形，大概如下：

在清末光緒宣統間，有人主張把漢字和漢語一氣改革，而用“萬國新語”（即世界語 Esperanto）替代，這是最急進的。到了民國七八年間，還有人討論到這個問題。只因為這種理想較遠，不容易實現，所以後來討論的，就漸漸的少了。

其次是改用新文字，就是把一個一個的漢字，來拼成羅馬字式的文字，這本來就是明末和清季西洋教士所幹的那一套，但在本國人才說是一種新文字。比較最早的，怕還要算

光緒十八年盧翹章創製的一套切音新字，到了民國二年（一九一三），教育部開讀音統一會，也有一派會員主張採用羅馬字母。民四（一九一五）以後，漸有人開始討論國語羅馬字這個問題。“五四運動”以後，討論的就漸漸的更多了。

但是漢字同音異義的太多，倘若全用單字單音，勢必發生許多障礙。於是又進一步，才確把漢語中聯綿的詞類，按着文法的條理，連結爲複合詞，不以單字單音爲限，這才把創造中國拼音文字的第一大障礙，算是決破了。民十一（一九二二）到民十二（一九二三）的國語月刊，有漢字改革號和字母研究號兩特刊，討論這個問題的文章最多。至於實地編造羅馬字拼音制度的，有錢玄同式和趙元任式等，載在漢字改革號中，此外還有數種，雖取母對音，標調諸法各不相同，而拼字時卻一致是用“詞類連書”的方法了。

三 G. R. 的提案

民國十二年（一九二三），教育部的國語統一籌備會，開第五次常年大會的時候，這國語羅馬字的問題，也就成了議案，如會員錢玄同所提——

請組織“國語羅馬字委員會”案：

二十六個羅馬字母，現在已成爲世界適用的字母。英、法、意等文字本用羅馬字母組成的不待論。德文雖別用Gothic字母，但他們的科學派的學者大都喜用羅馬字母。俄文也別有牠的字母，但是牠的詞兒，若行諸國外，就非用羅馬字母拼音不可。其他如印度文，如日本文，都各有牠們自己的字母，但行諸國外，也非用羅馬字母拼音不可。而且日本現在新派學者且主張根本廢棄漢字及假名，改用羅馬字拼日本語音，認爲日本將來的新文字。

看以上所舉的例，可知自己固有字母

的都有兼用羅馬字母的傾向，這就可見羅馬字母已成為世界通用的字母了。我們現在要做到國音統一和教育普及，都非靠注音字母不可，所以我們主張應該竭力將牠推行，認牠為目下識字辨音的適用工具，決不學那喜唱高調而不負責任的人們的口吻來抹殺牠，推翻牠。可是我們與德國的科學派的學者有同樣的意見：就是我們固然願意用注音字母，但同時我們又主張應該兼用羅馬字母作為國音字母的第二式。我們以為“國語羅馬字”製成以後，至少有下列幾種用處：

(一)可以適用“羅馬字母打字機”和“羅馬字母鉛字”印國語的文章。

(二)對於向來用羅馬字母拼合的中國人名、地名，拼音不對的可以更正，拼法紛歧的可以劃一。將來中國的外交部、郵務局、電報局、鐵路等處，可以不再用外國人所拼的聲音不準確的中國人名，

地名等等。

(丁)國語文中遇着不能“音譯”的外國詞兒,可以直將原字寫入,不必再用不準確的“音譯”。

(戊)便於書寫。

所以我們希望本會組織一個“國語羅馬字委員會”,對於字母應該怎樣配置,聲韻應該怎樣拼合,聲調應該怎樣表示等等,除由會員悉心研究外,更徵集各方面的意見,定出一種正確的“國語羅馬字”來。

同時,還有會員提出“請教育部通令全國學校使用新文字案”,也主張組織委員會,公議一種羅馬字母的拼法制度,定名為“中華國語字母”;又有中華教育改進社議決“審定一種羅馬字拼音制度,請教育部正式公佈,與注音字母同時推行案”到會:會中便併案議決,組織“國語羅馬字拼音研究委員會”,照章由主席指定會員錢玄同、黎錦熙、趙元任……等十一人為委員。

四 G. R. 的議定

國語羅馬字拼音研究委員會雖是組織了,可是十一個委員中,只有七個在北京。後來,劉復在北京發起“數人會”,這本是北京的幾個研究音韻學者的聯歡會,兼作討論學理的聚談。其中有趙元任、錢玄同、黎錦熙、汪怡、林語堂五人,本是國語羅馬字拼音研究委員會的委員,他們就利用了這個機會來議定國語羅馬字。從民十四(一九二五)九月到民十五(一九二六)九月,恰好一年,統共開會二十二次,同時彼此友朋通信,大都試用這種國語羅馬字;外間意見,隨時提出,共同商決;最後大小各種問題都有了相當的解決,於是排定稿本,定名為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提出於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統一會乃根據民十二(一九二三)第五次大會的議決案,特於九月十四日召集國語羅馬字拼音研究委員會,議決通過;於二十日函部請即公佈。

五 G. R. 首次公布

教育部收到了這個公函，專門司便將指令稿擬好，但教育當局終於沒有實行，延至十一月九日，統一會祇得遵照部中編審處佈告審定圖書之例，先行公布，其文如下：

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佈告：

本會於民國十二年開第五次大會時，據中華教育改進社函送國語字母組議決案一件，大意稱本社爲促進本國教育，增進國際諒解，以應時代需求計，承認國語拼音用羅馬字母之便利與必要，應取外人在華及本國學者所制定之各種拼音制度比較審查，採取衆長，融合爲一種羅馬字母拼音標準制，呈請教育部公布，與注音字母同時推行等因。比經大會議決：照章組織羅馬字母拼音研究委員會，詳加討論。

該委員會成立迄今，已逾兩載，其間蒐羅材料，調查實況，凡現行制之缺點，新定制

之較量，專家意見，則廣事徵求，國外學者，亦通函討論，計開會二十餘次，參稽試驗，稿凡九易，乃於本年九月十四日召集全體委員，正式通過，先將重要各表稍綴注釋，約舉條例，印成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一小冊。

查羅馬字母比照華音，始於明末；如萬歷間西洋教士金尼閣，即著有西儒耳目通一書，四庫著錄，已存其目。其後二百年間，閉關爲治，此種需要，不逮曩時。鴉片戰後，海禁大開，迄於今茲，交通日密，稅關、郵局、公牘、報章，人名地名，必經西譯，於是留華西人競事規定，華音字典層出不窮，然其拼切法式迄未劃一，其流行較廣者，惟前駐華英使威妥瑪(T. F. Wade)氏所定之威氏式(Wade's system)及今郵電所用之郵政式(Postal system)，彙編詞書，各成巨製，而學校、教會、鐵路、報章，仍多自爲風氣。夫本國方音，隨地而異，故香港譯成 Hong kong (讀若烘共)，周姓歧作 Chow (讀若抽)，Tseu (讀若趨)，此則或因習慣已久，或緣國

語未通，果能標準國音，自可歸於一致。

惟字母拼切根本法式，若復彼此殊術，益以爲術至疏，似今情形，良多流弊，例如四聲界限不明，則山西與陝西莫辨；平聲陰陽相混，則唐山與湯山無殊；以L(音勒)拼i(音衣)，黎李可成同姓；將ang(音鶯)綴Ch(音齒)，昌章竟是一名；威安瑪諸人亦感及此，故或加符號以辨發音，或用數碼以表聲調；然書寫既苦繁蕪，印刷尤多障礙。至近人新製諸案，則多利用二十六字母中之不常用者，或參入國際音標，以資識別；然其不便，與前相等，而音節間橫出異文，耳目俱困，尤難適用。

邇來東西文化，互爲灌輸，西文著述，稱名愈廣，人地而外，專名術語，亦多音譯，則此事之關係重要，又不但日常生活，國際交通諸事而已。

且羅馬字母，世界通用，辨認拼切，已成國民常識之一。自注音字母公布以來，全國小學固已通行，而略識西文之中流人士，與

中等以上學生，以及通都大邑服務工商各界者，則多未免倦於補習；誠得國定之國語羅馬字母與之對照而爲其別體，則藉所素習之工具，進而研習國音，可以不學而能，有無師自通之樂。是於國語統一前途，尤多裨益。

本會既以大會鄭重之議決，復經委員會兩年來努力之研討，根據學理，斟酌事實，定此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與注音字母兩兩對照，以爲國音推行之助。此後增修國音字典，即依校訂之國語標準音拼成羅馬字，添記於注音字母之後，教育、交通、工商各界，如遇需用羅馬字時，即以此種拼音法式爲標準，以昭劃一而便通行。特此布告。

中華民國十五年十一月九日

教育部國語統一籌備會

六 G. R. 二次公布

民國十七年(一九二八)六月，國民革命軍

統一南北，首都奠於南京，北京改名“北平”（國語羅馬字爲 Beiping）。七月十二日，中華民國大學院電請錢玄同黎錦熙爲國語統一會籌備員。

國語統一會一面電請並正式呈請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一面即於七月卅一日印成國音字母單張，將注音字母（定名第一式）與國語羅馬字（定名第二式）對照爲表，佈發全國。九月二十六日，大學院公布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佈告如下：

中華民國大學院第十七號佈告

爲佈告事：查國語統一籌備會製定國語羅馬字拼音法式，兩年以來，精心研究，已多方試驗，期於美善；其致力之勤劬，用意之周到，至堪嘉尙。茲經本院提出大學委員會討論，認爲該項羅馬字拼音法式，足以喚起研究全國語音學者之注意，並發表意見，互相參證；且可作爲國音字母第二式，以便一切注音之用，實於統一國語有甚大之助力。

特予公布，俾利推廣而收宏效。此佈。

中華民國十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院長蔡元培。

佈告的後面，綴以民十五（一九二六）國語統一籌備會之原布告；次爲拼音法式，（亦即統一會所議決並自行公布之原案，但字母的排列法及說明法略有不同。）附一單字音全表。（全文見趙元任最後五分鐘，此處從略。）

七 G. R. 字母名稱

A	B	C	D	E	F	G;
---	---	---	---	---	---	----

<i>a</i>	<i>be</i>	<i>ce</i>	<i>de</i>	<i>e</i>	<i>fe</i>	<i>ge</i>
----------	-----------	-----------	-----------	----------	-----------	-----------

ㄚ	ㄅㄛ	ㄘㄛ	ㄉㄛ	ㄜ	ㄝㄛ	ㄍㄛ
---	----	----	----	---	----	----

啊	「不呃」	色	得	呃	「夫呃」	哥
---	------	---	---	---	------	---

H	I	J	K	L	M	N;
---	---	---	---	---	---	----

<i>he</i>	<i>i</i>	<i>jy</i>	<i>ke</i>	<i>le</i>	<i>me</i>	<i>ne</i>
-----------	----------	-----------	-----------	-----------	-----------	-----------

ㄏㄛ	ㄧ	ㄐㄩ	ㄎㄛ	ㄌㄛ	ㄇㄛ	ㄋㄛ
----	---	----	----	----	----	----

喝	衣	知	科	勒	墨	訥
---	---	---	---	---	---	---

O P Q , R S T;

o pe qu ry sy te

ㄛ ㄉㄘ ㄘㄨ ㄖ ㄙ ㄊ

哦 「普呢」 枯 日 思 忒

U V W , X Y Z.

u ve we xy y-e zy

ㄨ ㄨㄝ ㄨㄝ ㄨㄨ ㄩㄝ ㄩㄝ ㄗ

烏 物_(蘇音) 「吳呢」 「客私」 「衣呢」 寺_(蘇音)

以上是羅馬字母的國音名稱,在書寫時稱述用的。例如“l-a-o:lao”,不可叫作“愛二-愛-歐:老”,應叫作“勒-啊-哦:老”,又如“h-u-a:hua”,不可叫作“愛去-油-愛:花”,應叫作“赫-烏-啊:花”。

八 G. R. 的聲母表

b	p	m	f	(v)	ㄅ	ㄆ	ㄇ	ㄈ	(ㄨ)
d	t	n		l	ㄉ	ㄊ	ㄋ		ㄌ
g	k	(ng)	h		ㄍ	ㄎ	(ㄣ)	ㄏ	
j	ch	(gn)	sh		ㄐ	ㄑ	(ㄥ)	ㄔ	